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注册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1800万元					
企业法人代表	胡立斌	企业资质证书		D144045751					
企业股权关系	1、股东 1: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持股比例100 % ； 2、股东 2: 无 ； 持股比例: 无 % ； 3、股东 3: 无 ； 持股比例: 无 % ；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联系人	王聪	联系电话	15800037019	邮箱	jyb@gzjg.com.cn				

注：投标人应如实填写表中内容，如填写内容与查询结果不一致，将视为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形。

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190651903A 法定代表人:胡立斌

注册资本:1018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45751 有效期: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8704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相关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1903A

法定代表人: 胡立斌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7年04月10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51903A

注册号: 91440101190651903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18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经营范围: 对外承包工程;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渔船渔船泊位建设;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批发;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土地整治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船舶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施工专业作业;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s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87年04月10日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其他	91110000100003057A	查看

共查询到1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邢华 董事

曾志宏 职工监事

胡立斌 董事长

林志刚 董事兼总经理

侯士忠 董事

云经才 董事

安和平 监事

陈剑华 监事

共计8条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公章刻制备案	
2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共 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正在加载, 请稍候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 自2021年1月1日起, 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 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正在加载, 请稍候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详情
正在加载, 请稍候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商标注册信息
 暂无商标注册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序号	检查实施机关	类型	日期	结果	关注
暂无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结果发布时间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抽查结果	主要不合格项目	承检机构	订阅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异议
 关注

订阅
 订阅

返回
 返回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 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抽查年度	认证证书号	产品种类	产品名称 (标称)	规格型号	抽查发现的不 ^{符合项目}	认证机构名称	认证机构已采取的证书处理结果	证书撤销日期
暂无认证监管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序号	样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日期/批号	任务来源	抽检结果
暂无食品抽查检查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 司法协助信息

序号	被执行人	股权数额	执行法院	执行通知书文号	类型 状态	详情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依人民法院判决申请撤销登记信息

序号	申请时间	判决法院	判决书文号	撤销事项	撤销登记时间	撤销登记机关	详情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 协助涤除信息

序号	执行法院	协助执行通知书文号	被涤除人姓名	被涤除人身份类型	涤除日期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 承诺不实情况

序号	不实承诺情况	核查时间	处理结果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 信誉信息

序号	信誉信息	日期	授予单位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 名称转让信息

序号	转让主体	受让主体	转让名称	转让时间
正在加载, 请稍候				

正在加载, 请稍候

以下信息由该企业提供, 企业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企业年报信息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6月17日	查看
2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19日	查看
3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6月7日	查看
4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5月14日	查看
5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6月10日	查看
6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5月27日	查看
7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6月8日	查看
8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5月2日	查看
9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10日	查看
10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5月19日	查看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认缴明细				实缴明细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 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日期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股权变更信息

序号	股东	变更前股权比例	变更后股权比例	股权变更日期	公示日期
----	----	---------	---------	--------	------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状态	详情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知识产权登记证号	名称	种类	出质人名称	质权人名称	质权登记期限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	----------	----	----	-------	-------	--------	----	------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备注
----	-------	--------	--------	--------	--------	------	----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集团成员信息

序号	成员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员类型	母公司控股比例
暂无集团成员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执行标准自我声明

提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执行自行制定的企业标准的，还应当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
请登录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www.qyzb.org.cn）完成注册填报！

[查看修改记录 >>](#)

序号	产品或服务	产品或服务分类	标准类型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填报时间
暂无执行标准自我声明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信用承诺信息

序号	信用承诺事项	信用承诺时间	信用承诺内容
正在加载，请稍候			

■ 名称授权信息

序号	授权方	使用方	授权名称	开始日期	授权期限	授权状态	变更信息
暂无名称授权信息							

共 [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22〕128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2021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

按照《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水运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交办水函〔2022〕80号）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粤交基建字〔2022〕24号）有关要求，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交〔2021〕21号），厅组织对2021年

度广东省水运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以及工程咨询等从业单位开展了信用评价工作，并按规定将综合评价结果进行了公示。现将 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予以公布（详见附件），并提出如下要求，请各有关单位贯彻落实。

一、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贯彻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交基〔2014〕564 号）要求落实好信用评价结果的使用工作。

二、为便于新旧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衔接，自 2022 年 4 月 18 日 0 时起，在招标评标过程中应用 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在此时间之前已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项目仍应用 2020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

三、无 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单位可延续使用 2020 年度信用评价结果（信用等级为 C、D 级的除外），但在递交资审文件（采用资格后审招标时为投标文件）时承诺使用 AA 或 A 级信用等级的使用次数应按照 2020 年度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顺延 2020 年度的使用次数，使用次数有关规定执行粤交基〔2014〕564 号的要求。

四、为规范信用等级使用管理，各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除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将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公开外，须公示所有承诺使用 AA、A 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如发现投标人承诺使用次数与实际使用次数不符的，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记入

该企业信用档案。

五、各项目建设单位、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要进一步加强从业单位的信用管理，按照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和有关要求，在招投标工作和项目日常管理工作过程中，安排专人做好从业单位的信用台帐工作，并加强信用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如实、客观、公正地记录和评价从业单位信用情况。同时做好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工作，对有符合降级条件的不良信用行为的从业单位应及时上报。

附件：1.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行为信用评价结果

2.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港珠澳大桥管理局、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招商局港口集
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印发

附件 2

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企业
信用评价结果

(按单位名称拼音排序)

一、AA 级单位 (共 11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 (3 家)		
1	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 (6 家)		
4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5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6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8	中交四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9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 (2 家)		
10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	广州华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A 级单位 (共 30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 (8 家)		
1	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3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中交上海航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7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8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 (12 家)		
9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10	大连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11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2	广州打捞局	
13	神华上航疏浚有限责任公司	
14	长江西南京航道工程局	
15	长江重庆航道工程局	
16	中港疏浚有限公司	
17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8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9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0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 (7 家)		
21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22	广东南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州南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广州粤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7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咨询单位 (3 家)		
28	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2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0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B 级单位（共 12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4家）		
1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3	中交广州水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4家）		
5	福建省百川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	广东海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	国开投西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	中核港航工程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4家）		
9	北京水规院京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0	广东航鑫咨询有限公司	
11	厦门港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12	深圳市东鹏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C 级单位（1 家）		
1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五、D 级单位（无）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23〕155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2022年度广东省 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 (第一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

按照《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度水运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交办水函〔2023〕166号)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度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粤交基字〔2022〕679号)有关要求，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22〕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水运工程

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交〔2021〕21号),厅组织对2022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以及工程咨询等从业单位开展了信用评价工作,并按规定将综合评价结果进行了公示。现将2022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予以公布(详见附件),并提出如下要求,请各有关单位贯彻落实。

一、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贯彻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交基〔2014〕564号)要求落实好信用评价结果的使用工作。

二、为便于新旧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衔接,自2023年4月17日0时起,在招标评标过程中应用2022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在此时间之前已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项目仍应用2021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

三、无2022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单位可延续使用2021年度信用评价结果(信用等级为C、D级的除外),但在递交资审文件(采用资格后审招标时为投标文件)时承诺使用AA或A级信用等级的使用次数应按照2021年度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顺延2021年度的使用次数,使用次数按《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贯彻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交基〔2014〕564号)的要求执行。

四、为规范信用等级使用管理，各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除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将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公开外，须公示所有承诺使用AA、A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如发现投标人承诺使用次数与实际使用次数不符的，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记入该企业信用档案。

五、各项目建设单位、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要进一步加强从业单位的信用管理，按照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和有关要求，在招投标工作和项目日常管理工作过程中，安排专人做好从业单位的信誉情况台帐工作，并加强信用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如实、客观、公正地记录和评价从业单位信用情况。同时做好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工作，对有符合降级条件的不良信用行为的从业单位应及时上报。

附件：1. 2022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行为信用评价结果

2. 2021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港珠澳大桥管理局、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招商局港口集
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印发

附件 2

2022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企业
信用评价结果

(按单位名称拼音排序)

一、AA 级单位 (共 16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 (4 家)		
1	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 (6 家)		
5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6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7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8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9	中交四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 (3 家)		
11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12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3	广州华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咨询单位 (3 家)		
14	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15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6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A级单位（共36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7家）		
1	广州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6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7	中交四航局海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15家）		
8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9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10	广州打捞局	
11	神华上航疏浚有限责任公司	
12	长江西南京航道工程局	
13	中港疏浚有限公司	
14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15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6	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	
17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8	中交三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9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20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1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2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5家）		

23	广东南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4	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5	广州南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7	中联路海集团有限公司	

四、工程咨询单位 (9 家)

28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9	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30	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1	湖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32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4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5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6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B 级单位 (共 19 家)

序号	企业名称	备注
一、设计单位 (7 家)		
1	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3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4	中交广州水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中交上海航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7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施工单位 (5 家)		
8	广东海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	广东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长江航道局	
12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	
三、监理单位(4家)		
14	大连港口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5	广州粤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	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	天津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工程咨询单位(3家)		
18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19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	中交武汉港湾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无C级、D级单位

五、其他说明

-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交〔2021〕21号)第十三条规定:首次参加信用评价的企业,信用等级最高为A级。
- 公示有异议从业单位的信用评价结果于第二批发布。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24〕30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布2023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

按照《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度水运工程设计、施工和监理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交办水函〔2024〕309号）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粤交基建字〔2023〕595号）有关工作部署，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交〔2022〕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交〔2021〕21号），

厅组织对 2023 年度广东省在建水运工程建设项目建设管理行为以及设计、施工、监理、工程咨询等从业单位开展了信用评价，并按规定将综合评价结果进行了公示。现将公示无异议并经审定后的 2023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1、2），并提出如下要求，请各有关单位贯彻落实。

一、各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贯彻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交基〔2014〕564 号）要求落实好信用评价结果的使用工作。

二、为便于新旧信用评价结果的应用衔接，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 0 时起，在招标评标过程中应用 2023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在此时间之前已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项目仍应用 2022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

三、无 2023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的单位可延续使用其 2022 年度信用评价结果（信用等级为 C、D 级的除外），但在递交资审文件（采用资格后审招标时为投标文件）时承诺使用 AA 或 A 级信用等级的使用次数，应按照 2022 年度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顺延 2022 年度的使用次数，使用次数按《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贯彻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粤交基〔2014〕564 号）的要求执行。

四、为规范信用等级使用管理，各招标人在评标结束后，除在中标候选人公示中将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公开外，须公示所有承

诺使用AA、A级投标人的年度信用等级使用情况。如发现投标人承诺使用次数与实际使用次数不符的，按有关规定处理，并记入该企业信用档案。

五、各项目建设单位、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广州市港务局、省航道事务中心要进一步加强从业单位的信用管理，按照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和有关要求，在招投标工作和项目日常管理工作过程中，安排专人做好从业单位的信誉情况台账工作，并加强信用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如实、客观、公正地记录和评价从业单位信用情况。同时做好从业单位信用评价动态管理工作，对有符合降级条件的不良信用行为的从业单位应及时上报。

联系人及电话：阳海林，020-83730592。

附件：1.2023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项目建设管理行为信用评价结果
2.2023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港珠澳大桥管理局、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
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湛江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招商局港口集
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4年5月17日印发

附件 2

2023 年度广东省水运工程从业单位信用评价结果 (按单位名称拼音排序)

一、AA 级单位 (共 17 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一) 设计单位 (6 家)		
1	广东省航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6	中铁建港航局集团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 施工单位 (6 家)		
7	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	
8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0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1	中交四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2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三) 监理单位 (3 家)		
13	广东国信工程监理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州港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5	广州华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 工程咨询单位 (2 家)		
16	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17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A 级单位（共 33 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一) 设计单位 (5 家)		
1	广州港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4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5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 施工单位 (15 家)		
6	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	
7	长江西南京航道工程局	
8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9	广州打捞局	
10	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中港疏浚有限公司	
12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3	中建筑港集团有限公司	
14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16	中交广州航道局有限公司	
17	中交三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8	中交一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9	中交一航局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三) 监理单位 (5 家)		
21	广东南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广州海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广州南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4	深圳海勤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5	中联路海集团有限公司	
(四) 工程咨询单位 (8 家)		
26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7	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	江苏交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9	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所	
30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31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2	中交第一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33	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三、B 级单位 (共 24 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一) 设计单位 (7 家)		
1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2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3	中交广州水运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交上海航道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中交天津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6	中铁长江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7	重庆交通大学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 施工单位 (7 家)		
8	长江航道局	
9	广东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	广东海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	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	

13	中交天航南方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4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	
(三) 监理单位 (8 家)		
15	北京水规院京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6	大连港口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7	广东航鑫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8	广州粤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	江苏安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	山东港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	天津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2	天津天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四) 工程咨询单位 (2 家)		
23	广东正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四、C 级单位 (1 家)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一) 设计单位 (1 家)		
1	河海大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五、无 D 级单位

3、投标人资质情况

投标人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壹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101190651903A 法定代表人：胡立斌

注册资本：1018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D144045751 有效期：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港口与海岸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5年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4、投标人同类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停靠船舶的吨位、重力式或高桩式结构等）：新建一个7万吨级粮食泊位（重力式沉箱码头、码头结构按10万吨级设计）、岸线总长302米；施工内容包括疏浚工程、水工工程（码头结构、北侧充填砂袋围堰564米、西侧充填砂袋分隔围堰302米、南护岸长度562米及陆域形成给14万m ² ）、以及码头前沿作业区45米范围内的配套工程（道路堆场，电气、给排水消防环保、通信工程）；完工时间：2020年9月30日；
2、项目名称：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停靠船舶的吨位、重力式或高桩式结构等）：本工程拟建1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和1个1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采用高桩梁板结构形式，防波堤521m、护岸、陆域形成、道路、港池及航道疏浚、辅助建筑配套设施施工，泊位总长度448m。码头设计通过能力为散粮456万吨/年、食用油87万吨/年、件杂货61万t/年；完工时间：2023年7月4日；
3、项目名称 阳江港13#、14#泊位工程（14#泊位）；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停靠船舶的吨位、重力式或高桩式结构等）：建设2个10万吨级泊位，采用大型沉箱重力式结构，码头岸线总长521米，本次交工验收为13#泊位水工主体结构，岸线长260.5米。；完工时间：2021年5月14日；
4、项目名称：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停靠船舶的吨位、重力式或高桩式结构等）：建设1个10万吨级通用泊位，岸线总长280米，水工主体采用大型沉箱重力结构，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基槽挖泥、基槽抛石、基床夯实、基床整平、沉箱预制和安装、沉箱内及箱后回填砂、现浇胸墙、现浇轨道梁、码头后缘吹填、南北块石护岸、倒滤层结构施工、橡胶护舷和钢轨道安装等工程；完工时间：2020年4月7日。
5、项目名称：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多用途码头；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停靠船舶的吨位、重力式或高桩式结构等）：本工程拟建设1个3000吨级多用途泊位（兼顾靠泊5000吨级船舶，结构按10000吨级预留）码头采用重力式沉箱结构，码头岸线长度150米，直立式南护岸502米，直立式北护岸444米，港池疏浚为码头前沿线往外350米及航道范围，面积约0.17平方千米（设计水深为-6.9米，由于码头结构预留1万吨级，实际水深按-7.1米预留）；完工时间：2021年10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7]第[00523]号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项目(码头)施工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亿伍仟肆佰玖拾捌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25498.8196万元)。

其中: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371.487237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高瑞雄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7年1月19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7年1月19日

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62316-A1-2017-01(5-2)

副 本

广州港新沙港区 13#泊位工程项目
(码头) 施工

施工合同

发包人：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明确双方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和用语均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构成整个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且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 (1) 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或合同期内经双方签署的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书面协议、书面纪要和备忘录;
 - (2) 合同协议书;
 - (3) 双方签署的合同谈判备忘录;
 - (4) 合同附件;
 - (5) 合同条款;
 - (6) 中标通知书、招标书和投标书;
 - (7) 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
3.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亿伍仟肆佰玖拾捌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 (¥25498.8196 万元), 费用组成见附件,除了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可以调整因素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 承包范围及工程规模

新建1个10万吨级粮食泊位(重力式沉箱码头,码头结构按靠泊10万吨级散货船设计),岸线总长302m。包括设计图中规定的各分部分项工程:疏浚工程(港池及码头基槽挖泥约162万立方米、水下凿岩约26万立方米)、导助航工程、水工工程(码头结构、北侧充填砂袋临时围堰长564米、西侧充填砂袋临时围堰长302米、纳泥区临时围堰、南护岸长562米)、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塑料排水板约340万米、真空联合堆载预压约17万平方米、强夯处理约0.36万平方米)以及码头前沿作业区45m范围内的所有配套工程(道路堆场、转换房和栈桥土建、电气、给排水消防环保、自动控制、通信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5. 工程开工、交工时间

开工时间：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2月28日，码头主体交工日期 2017年12月28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载明日期为准。

5. 质量等级：

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规范要求进行验收，工程必须达到《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规定的合格等级。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工程施工全过程中贯彻质量保证、质量控制体系且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对安全施工负全责。

8.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9.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经中间交接、交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合同总价款及保修金结清后合同终止。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 10 份，双方各执 5 份，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委托代理人：

或法定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17年1月20日

签字日期：2017年1月20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广州市小港路 124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20-89036060

传真：

传真：020-8903675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22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珠支行

帐号：

帐号：44001430401050191880

交工验收证书

监 A-24

编号: _____

年 月 日

工程编号	建设单位: 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广州港新沙港区 13#泊位工程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广州港新沙港区		
合同开工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7 年 02 月 12 日
合同竣工日期	/	实际交工日期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合同总价	¥25498.8196 万元	实际总价	待结算
工程内容	新建一个 7 万吨级粮食泊位(重力式沉箱码头、码头结构按 10 万吨级设计)、岸线总长 302m; 施工内容包括疏浚工程、水工工程(码头结构、北侧充填砂袋围堰 564m、西侧充填砂袋分隔围堰 302m、南护岸长度 562m 及陆域形成约 14 万 m ³)、以及码头前沿作业区 45m 范围内的配套工程(道路堆场、电气、给排水消防环保、通信工程)。		
质量鉴定	合格		
验收鉴定意见	符合设计、规范及标准要求, 质量合格, 通过交工验收。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主管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企业改制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法定代表人：施忠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建筑装饰用石开采；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海洋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建筑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生产混凝土预制件；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

经营期限：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至

注册资本：101,80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651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651903A
原执照注册号：440101000094439

2、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年9月14日 (报价日期) 所递交的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报价文件及 9月 28 日递交的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询标澄清函》 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572992723.2 元。

工期：18 个月 (总价合同签订日为工期起始日，包含设计及施工两个阶段)。

质量标准：设计要求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能顺利通过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颁布，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施工要求质量标准：符合《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 版) 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总负责人：张建鑫。

设计负责人：王小平。

施工负责人：黄斌。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三十 日内到 益海嘉里潮州项目办事处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邀请报价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波 (签字)
2020 年 9 月 30 日

GZJA-JYA1-2021-04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

(配送基地) 项目工程总承包

总价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全称)：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

承包人2(全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总价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全称）：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

承包人2（全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承包人明确知悉本合同项目为工程总承包合同，发包的工程包括设计、施工及部分采购，承包人最终应交付符合发包人使用需求的工程成果；又鉴于，本合同项目由承包人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简称承包人1）、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简称承包人2）组成联合体进行报价并最终确定总价承包合同项目，因此二承包人应对工程总承包项目整体承担连带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2. 工程情况：项目位于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西侧为大唐潮州三百门电厂煤码头。本工程拟建1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和1个1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及521m防波堤等配套设施，泊位总长度448m。码头设计通过能力为散粮456万吨/年、食用油87万吨/年、件杂货61万吨/年。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设计施工总承包范围：

（1）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以及设计的审查等相关手续的办理，设计需符合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相关的建设内容、功能规模、技术标准、装卸工艺要求等，具体设计分界见下表1。

表1 设计分界表

承包人设计范围	发包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设计范围
工程总平面布置、码头泊位 [7万吨级通用泊位（1#泊位）泊位长278m，码头前沿水深-15.8m。1万吨级通用泊位（2#泊位）泊位长170m（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2#泊位码头前沿水深-13.3m]、引桥泊位（引桥长163.8m，宽27m~29m，其中	办公楼及筒仓、平房仓、油罐区的土建、水电、消防等相应配套设施。排水沟。

部分长度按靠泊5000t船舶设计, 满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防波堤、护岸、陆域形成、地基处理(陆域形成后港区道路及所有辅助设备的地基处理含在本设计范围内, 不包含预留堆场的地基处理)、港区绿化、道路堆场、港池及航道疏浚、给排水、消防、环保、控制、采暖、通风、供电照明、通信、导助航设施、辅助建筑配套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车间、工具材料库及候工房、SS1变电所、SS2变电所、供水调节站(含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污水处理站、码头至粮仓工作楼段的皮带机栈桥、闸口、含油污水处理站、门卫室及地磅房、围网、固废物暂存库、临时件杂货棚、1#地磅及地磅房、2#地磅及地磅房、船舶污染物收集池〕、码头岸电、水电管网的土建部分、安全、劳动卫生、节能。	
散粮码头的装卸工艺、码头前沿至工作楼段水平输送工艺, 设计分界点在工作楼(由业主另行委托设计院设计)皮带机下料口处;	分界点后的筒仓、平房仓装卸工艺;
食用油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油罐区段(不含油罐区)水平输送工艺, 设计分界点在油罐区油罐管线与码头装卸油管线的接口处;	分界点后的食用油罐区工艺;
玉米、粮油制品的装船工艺、平房仓(不含)至码头前沿水平运输工艺作业;	分界点后的筒仓、平房仓装卸工艺;
件杂货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港区堆场水平运输工艺和港区堆场工艺;	
件杂货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港区堆场水平运输工艺和港区堆场工艺;	

(2) 设计范围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 座 7 万吨级散粮通用码头、1 座 1 万吨级粮油散货码头(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预留)、防波堤 521m、护岸、陆域形成、道路、港池及航道疏浚、辅助建筑配套设施施工; 具体施工分界见下表 2

表 2 施工分界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分界	备注
1	1#泊位(7 万吨级通用泊位, 泊位长 278m, 码头前沿水深 -15.8m)、2#泊位[1 万吨级通用泊位, 泊位长 170m(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设计), 2#泊位码头前沿水深 -13.3m]、防波堤、护岸、港池及航道疏浚、陆域形成、引桥泊位(引桥长 163.8m, 宽 27m~29m, 其中部分长度按靠泊 5000t 船舶设计, 满	全部由承包方负责	2#泊位 55m 范围内铺面按道路铺面结构施工。陆域形成后港区道路及所有辅助设备的地基处理含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不包含预留堆场的地基处理。包含抛泥区申请手续和抛泥费用。

	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导助航设施、地基处理(预留堆场除外的地基处理)、港区绿化、导助航设施		
2	道路	道路全部由承包方负责	
3	水电、消防、通信管网	设计范围内的水电、消防、通信管网的土建部分全部由承包方负责,水电、消防、通信设施的采购及安装由发包方负责	
4	辅助建筑设施:污水处理站、维修车间、工具材料库及候工房、SS1变电所、SS2变电所、供水调节站(含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地磅、含油污水处理站、船舶污染物收集池、固废物暂存库、皮带机栈桥、闸口、门卫室及地磅房、围网、临时件杂货棚、1#地磅及地磅房、2#地磅及地磅房	设计范围内的辅助建筑设施的土建部分全部由承包方负责,建筑内设备的采购及安装由发包方负责	

(3) 设计施工总承包内容包括报价文件、投标文件(包含工程量清单、承包人建议书、承包人实施计划)及询标澄清函,如有变动,以后续签订的总价包干补充协议为准。

(4) 设计施工总承包实施管理过程中包含但不限于设计施工总承包各阶段的审查、审批、外协谈判等的相关手续办理及必要的安全评估和检查、竣工试验、竣工图的审核、联合试运行、交工、竣工验收、整体移交、档案移交及保修服务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总价合同签订日为工期起始日,包含设计及施工两个阶段)。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工期:总价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应向邀请报价人提交满足工程施工设计深度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包含设计文件审查后的修改和补充,不含发包人内部审批时间)。

三、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询标澄清函及其附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图纸(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的施工图);

- (8) 承包人建议书（不包括上述第 8 项）
- (9) 承包人实施计划
-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由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并经承包人核对确认）；
- (11)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2) 本项目邀请报价文件（除上述文件以外的部分）；
- (13) 报价文件及其附件（除上述文件以外的部分）。
- (14) 联合体协议书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同一类文件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按合同组成文件形成日期后者优先解释。

不同类文件中关于【工程的价格和变更、工期、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和保修、违约责任】等内容，以对承包人要求更严格的条款为准。

四、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伍亿柒仟贰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贰角（¥572992723.20 元）
不含税价格：人民币伍亿贰仟伍佰玖拾肆万壹仟零肆拾柒元柒角陆分（¥525941047.76 元）。本合同价为暂估合同价，是本项目合同及结算的最高限价，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不得超过本合同价。

(1)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及项目管理费固定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玖佰肆拾叁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9433962.26 元）。增值税税金：人民币伍拾陆万陆仟零叁拾柒元柒角肆分（¥566037.74 元）。税率 6%。

(2) 本项目施工费金额暂估为人民币伍亿陆仟贰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贰角（¥562992723.2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伍亿壹仟陆佰伍拾元柒仟零捌拾伍元伍角（¥516507085.50 元）。增值税税金：人民币肆仟陆佰肆拾捌元伍仟陆佰叁拾柒元柒角（¥46485637.70 元）。税率 9%。

承包人应在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施工图后的四十五天内完成与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确认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金额并签订总价包干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闭口补充协议”）以明确最终签约合同价。如有争议，以第三方咨询公司的意见为准。

总价包干补充协议中的施工费按如下原则确认：

(1) 方法一、根据审查完成后的施工图重新计量，单价参照原报价清单，清单中没有的单价参考政府及水运行业相关标准编制，下浮率参考原报价下浮率，措施费、规费率参照原报价，审核后的金额不超过本合同暂估总金额；方法二、依据政府及水运相关行业标准，在审图完成的施工图基础上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需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最小下浮率暂定为 10%，如后续颁布与新定额相应的配套人工调差文件，根据市场价格另行议价，议价后的价格不得高于标准预算金额最小下浮率 10% 的价格。两者取小值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并作为该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政府及水运相关行业标准参考《水运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JTS271-2008）、《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相应配套的 2018 版《沿海港口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沿海港口水工建筑工程定额》、《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 年）》、《广东省工程造价信息价》潮州市报价期月份发布的材料价格。

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政策发生变化，双方按照原不含税金额及新的税率重新计算并调整价税合计金额，双方均同意自新政策实施之日起价税合计金额按调整后的金额执行。

五、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建鑫；设计负责人：王小平；施工负责人：黄斌（身份证号：441424198208270977）。

六、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能顺利通过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

施工要求质量标准：符合《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_257-2008 版）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颁布，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承包人需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在台风季节来临前，形成良好的掩护条件，若因承包人施工组织方案、施工工艺及施工进度不合理造成的工程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七、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

八、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九、本协议书一式玖份，合同三方各执叁份。

十、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十二、双方签署的《反商业贿赂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双方应遵照执行。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2 月 24 日

承包人 1：（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1 月 23 日

承包人 2：（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1 月 23 日

联合体协议书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国水产
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
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项目
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报价。现就联合体报价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交四航局
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报价文件编制和合同谈
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
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邀请报价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报价文件,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
限公司负责项目设计、EPC施工总承包管理、施工配合服务等工作,中国水产广
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负责采购、施工及与施工相关工作。联合体成员违约时,牵
头人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邀请报价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桂文 (签字)

成员一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万东 (签字)

2020年 6月 2日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1#泊位码头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p>1、新建 1#泊位为 7 万吨级通用泊位，泊位长 278m，宽度 29m，码头设计顶高程 9.2m、码头前沿水深-15.8m，突堤式布置，其中 1#泊位高桩码头段长 117.5m，采用高桩梁板结构型式，桩基础为 φ1200PHC 桩（最大桩长 48m，共 116 根），上部结构现浇横梁+预制安装纵梁（部分为现浇）+叠合板；1#泊位重力式码头段长 160.5m，采用重力墩式沉箱+预应力 T 梁（砼胸墙）+现浇面板结构型式，单个沉箱重 3899 吨，沉箱尺寸为 27.85m×14.9m×21m，共预制安装 5 个沉箱。</p> <p>2、新建引桥泊位长 163.8m、宽 27~29m，按靠泊 5000 吨船舶设计，满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引桥泊位采用高桩梁板结构，桩基础采用 φ1000 灌注桩（最大桩长 36.5m，共 74 根），引桥上部结构现浇横梁+安装预应力 T 梁+现浇面板。</p>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 1#泊位码头工程 9241.05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王小丹	罗伟峰	

表 C. 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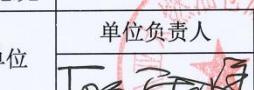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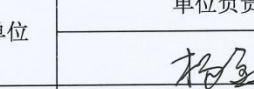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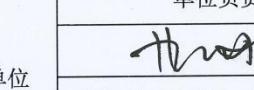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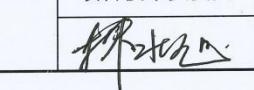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1#泊位疏浚、2#泊位疏浚、港池疏浚及航道疏浚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7万吨级进港航道及港池疏浚工程，本工程为基建性疏浚工程，包括进港航道、1#泊位、2#泊位及港池疏浚工程，疏浚总面积 62.383 万 m ² ，疏浚总工程量为 533.09 万 m ³ ，含炸礁工程量约 3 万 m ³ 。1#泊位停泊水域设计底高程-15.8m，2#泊位停泊水域设计底高程-13.3m，港池设计底高程-14.6m，航道设计底宽 150m，长约 1.49km，设计底标高为-14.6m。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疏浚工程 14444.23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4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9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疏浚与吹填工程施工规范》（JTS207-2012）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设备安装工程主要包括供电照明管道、室外弱电管道、室外通信管道、室外给水、雨污及消防管道工程。 水管道共开挖、换填、安装供电照明管道 11721.61 米、室外弱电管道 4903.74 米、室外通信管道 6204.93 米；室外给水采用 DN200、DN300 管道，长 2100.12 米；污水排水管道采用 DN300，长 2064.39 米，雨水排水管道采用 DN400~DN1000 管道，长 3 679.67 米；开挖、换填消防管道 2712.50 米。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设备安装工程 729.70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道路与堆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项目后方陆域总面积 15.26 万 m ² ，主要布置堆场区及生产生活辅建区。道路堆场工程 10.84 万 m ² 包括件杂货堆场、堆场内道路、生产生活辅建区内道路、高杆灯 8 座、排水明沟 354 米及各类地下管井 434 座。 总铺面面积 11.11 万 m ² ，铺面类型有：①港区道路、件杂货堆场、护岸后方等采用 C50 高强联锁块铺面；②件杂货篷、维修车间、办公楼等建筑四周采用碎石垫层+水稳铺面；③闸口至 2#泊位码头后方采用 28cm 厚 C40 混凝土道路；④2#泊位码头后方采用 40cm 厚 C40 混凝土道路。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道路堆场工程 1988.43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 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导助航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工程导助航设施工程主要包括调整大唐电厂主航道 1 座灯浮标的位置，另在进港支航道设置灯浮标 5 座，回旋区设置灯浮标 1 座，防波堤外端、1#泊位南端头和 2#泊位西端头各新建 1 座灯桩。其中：防波堤堤头灯桩为高度 10m，采用直径 1.2m 的钢管灯桩，1 号泊位灯桩、2 号泊位灯桩均采用直径 1.0m、高度 10m 的玻璃钢灯桩，所有灯桩均采用 150LED 航标灯，射程 5 海里；支航道采用 HF3.0-D1 钢制浮标，回旋区采用 HF2.4-D1 钢制浮标，安装 LED+太阳能电源一体化航标灯，灯光射程 3NM。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导助航设施工程 148.98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海区航标效能验收规范》（JT/T 759-2009）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单位工程陆域回填面积约 15.26 万 m ² ，回填总方量 134.11 万 m ³ 。场地地基处理强夯采用 5000KN·m 夯击能，点夯两遍，强夯处理面积 81825m ² ；普夯采用 1000KN·m 夯击能，普夯一遍，普夯处理面积同强夯；场地地基处理分层碾压面积 23063 m ² 。碾压密实面积 103405 m ² 。场地平整至地基处理交工面标高为+7.1m，预留发展用地交工面标高为+7.5m。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工程 4219.37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护岸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护岸工程按允许部分越浪设计，总长为 709.8m，其中西护岸 209.4m、南护岸 442.0m、东护岸 58.6m，均为新建护岸，均采用斜坡式结构型式，护岸抛石基础最大厚度和最大抛石水深为 8m，护岸上部结构采用 L 型混凝土挡墙、挡墙高 5.4m。西护岸、南护岸采用 8 吨扭王字块护面，东护岸采用 15 吨扭王字块护面。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护岸工程 5391.19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防波堤与护岸施工规范》（JTS208-2020）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 项目——防波堤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新建防波堤总长度 521m, 其中堤身结构长 471m、堤头结构长 50m。采用抛石斜坡式结构, 堤身段采用 20t 扭王字块护面, 堤头段采用 26t 扭王字块护面。最大水深 10.3m。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 防波堤工 程造价 7614.64 万元	实际开工日 期	2022 年 3 月 9 日
申请交工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26 日	同意交工日 期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工程内容, 未发生施工质量和 安全生产事故, 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 《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防波堤与护岸施工规 范》(JTS 208-2020) 等规范标准要求, 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工程 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交工验收。		
存在问题 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2#泊位码头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新建 2#泊位为 1 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设计），顺岸式布置，码头泊位长 170m，码头面设计高程 7.80m、码头前沿设计底高程 -13.3m。采用标准重力式沉箱结构，单个沉箱重 2066 吨，沉箱尺寸为 21.4m × 15.2m × 15.45m，共预制沉箱 9883.79m ³ 、安装沉箱 12 件。主要包括：基床抛石夯实、沉箱预制安装、沉箱内回填、箱后回填及混合倒滤层填筑、现浇卸荷板、现浇胸墙和管沟、墙后回填、后轨道梁立柱及后轨道梁现浇、栅栏板护底、钢轨安装、码头附属设施安装等。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2#泊位码头工程 10286.46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附属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工程附属设施工程包括：1、新建 2 个 1250m ³ 消防水罐，罐体高 13.2 米，直径 12.5 米，基础采用桩基承台形式，每个水罐有 φ800 灌注桩 11 根，共 22 根。2、新建皮带机栈桥 426.36 米，建筑高度 5.5 米，采用混凝土框架+钢桁架的结构形式。钢桁架采用 Q355B 钢材，总重 146t。3、新建围网 1446.7 米，雨水蓄水池 2 个，污水收集池 4 个，化粪池 3 个，隔油池 1 个。管廊架设计部分由业主另行委托。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附属设施工程 801.61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申请交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 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3、阳江港13#、14#泊位工程

2014-03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阳江港 13#、14#泊位工程施工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 壹亿柒仟壹佰壹拾肆万壹仟捌佰捌拾陆元 (¥ 171141886 元) 人民币。

请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项目经理姓名: 徐泽禧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4 年 4 月 21 日

b276-A1-2013-41(9-3)

副 本

阳江港 13#、14#泊位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有限公司为实施
阳江港13#、14#泊位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 中国
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对该项目 / 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
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承包范围:

建设阳江港13#、14# 2个10万吨级泊位。工程内容包括: 重力式码头、港池疏浚、临时
工程等。

4. 承包方式: 单价合同

5.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暂定贰亿伍仟万元(¥250000000.00元)。

6. 承包人项目经理: 徐泽禧。

7.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8.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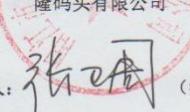
9.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 工期暂定为 20个月。

11.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两 份, 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 双方各执四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此页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阳江市阳江港广泰
隆码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13年10月30日

承包人：（盖章）中国水产广州
建港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1.1.1.1 本合同所指的文件为双方经修改的书面文件，本通知书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除约定的调整范围外，不得
调整合同的金额。
1.1.1.3 本合同为单价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除约定的调整范围外，合同
单价是固定不变的合同。
1.1.1.4 本合同不包括以下修改文件：根据投标过程中，招标人提出的修改文件，
招标人所发出的合同及投标人提供的书面文件，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5 本合同当事人为和人。
1.1.1.6 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代理人，代表发包人履行具有权限的项目代理人
职责，代表发包人负责项目合同的执行。
1.1.1.7 本合同的承包人，由中标代理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项目执行人或项目经理
或项目经理的项目执行人负责。
1.1.1.8 承包人代表，指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指定的负责人。
1.1.1.9 日期：

1.1.1.10 工期：暂定为 30 个月，以该工程项目的施工图施工令的开工日

1.1.1.11 本合同因违反工期延误，工期将被顺延。

1.1.1.12 本合同的价款和费用

1.1.1.13 本合同的合同价

1.1.1.14 本合同的合同价款以人民币为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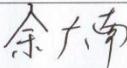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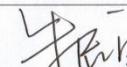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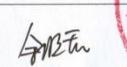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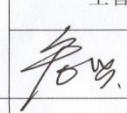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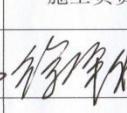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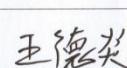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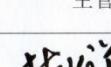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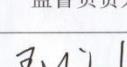
1.1.1.15 本合同的合同价

交工验收证书

监 A-24

编号: _____

2020 年 04 月 08 日

工程名称	阳江港 13#、14#泊位工程 (13#泊位)		建设单位: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		
合同开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13 年 11 月 3 日
合同竣工日期	/	实际交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8 日
合同总价	25000 万元	实际总价	14000 万元
工程内容	建设 2 个 10 万吨级泊位, 采用大型沉箱重力式结构, 码头岸线总长 521m, 本次交工验收为 13#泊位水工主体结构, 岸线长 260.5m。		
质量鉴定	合格		
试车记录	/		
验收鉴定意见	满足设计及合同要求, 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内容, 质量符合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定, 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主管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交工验收证书

监 A-24

2021 年 5 月 14 日

工程名称	阳江港 13#、14#泊位工程 (14#泊位)		建设单位: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阳江市阳江港广泰隆码头		
合同开工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13 年 11 月 3 日
合同竣工日期	/	实际交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14 日
合同总价	25000 万元	实际总价	待结算
工程内容	建设 2 个 10 万吨级泊位, 采用大型沉箱重力式结构, 码头岸线总长 521m, 本次交工验收为 14#泊位, 岸线长 260.5m。		
质量鉴定	合 格		
试车记录	/		
验收鉴定意见	满足设计及合同要求, 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内容, 质量符合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定, 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余六勇	林振华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吴国华	张振权	
施工单位	主管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唐洪伟	徐海明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宋海伟	王德炎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林少清	孔永冰	

企业改制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法定代表人：施忠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建筑装饰用石开采；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海洋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建筑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生产混凝土预制件；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

经营期限：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至

注册资本：101,80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651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651903A

原执照注册号：440101000094439

4、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通用泊位

中标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方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所递交关于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 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审确定贵方为中标人。

中标总价：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万元整（小写：¥62000000.00 元）。

中标价格表：详见附件。

竣工工期：540 日历天。

质量标准：合 格。

委托代理人：张余山 TEL：13822188001。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 个工作日内按照“附件 2”格式回复《确认通知》，15 个工作日内到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洽谈并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抄送：控股财务部、审计部、法律部，广东大区，阳江水泥

存档：1 份

Ln276-4-2015-19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 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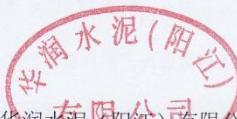
副本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 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1280231500021



发包人: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2015年5月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就本建设工程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二、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

地 点：阳江市阳江港 18 号泊位

工程内容：基槽挖泥，基槽抛石，基槽夯实，基槽整平，沉箱的预制、装船、运输和安装，箱内及箱后场地回填砂，倒滤层结构施工，现浇胸墙，轨道梁，接腔板及安装箱中室（附图）。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131700478810102

资金来源：部分自筹，其余贷款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 1、10万吨级通用泊位水工结构1座，长280m，宽26m；
 - 2、结构采用重力式大沉箱结构，其中包括：基槽挖泥，基槽抛石，基槽夯实，基槽整平，沉箱的预制、装船、运输和安装，沉箱内回填砂，倒滤层结构施工，现浇胸墙、橡胶护舷安装等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3、码头南北两端凿岩不清渣及其范围内挖泥在承包范围内；
 - 4、港池开挖、码头主体结构后缘吹填不包含在承包范围内；
 - 5、码头面层、南北两端块石护岸不包含在承包范围内；
 - 6、PHC管桩、帽梁、轨道梁工程不包含在承包范围内。

详见施工图。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5年5月18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具备开工条件时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16年11月7日竣工，其中单位工程交付安装工期详见（附件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暂定价款

金额人民币: (大写)陆仟贰佰万元整 (小写: ￥620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同一效力位阶的文件内容如有冲突, 时间在后的文件优先适用):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本合同专用条款
-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 (5) 投标书及其附件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图纸
- (9) 参考工程量
- (10) 工程报价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承包人 (合同章)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永红	法定代表人	徐泽禧
委托代理人	洪锦志	委托代理人	
合同经办人	洪锦志	项目经理	徐泽禧
地址	广东省阳江高新区平冈镇 西街 310 号	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 124 号
邮 编	529533	邮 编	510220
电 话	13078326799	电 话	020-89036160
传 真	0662-3611337	传 真	020-89036756
开户名称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开户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阳江平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
帐 号	546401040001027	帐 号	44001430401050191880
税 号	441788698120230	税 号	粤地税字 440105190651903

交工验收证书

监 A-24

编号:

2020 年 04 月 23 日

工程名称	阳江港海陵湾港区#18 通用泊位水工主体工程		建设单位: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阳江市阳江港海陵湾港区 18 号泊位		
合同开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18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1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1 日	实际交工日期	2020 年 4 月 7 日
合同总价	8722 万元	实际总价	待结算
工程内容	建设 1 个 10 万吨级通用泊位, 岸线总长 280m, 水工主体采用大型沉箱重力式结构,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基槽挖泥、基槽抛石、基床夯实、基床整平、沉箱预制和安装、沉箱内及箱后回填砂、现浇胸墙、现浇轨道梁、码头后缘吹填、南北块石护岸、倒滤层结构施工、橡胶护舷和钢轨安装等工程。		
质量鉴定	合格		
试车记录	/		
验收鉴定意见	满足设计及合同要求, 完成施工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内容, 质量符合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规定, 验收合格, 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华润水泥(阳江)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公章
	陈海志	李家伟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李振权	李剑明	
施工单位	主管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陈东伟	陈伟明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王德发	李文生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尹双林	王汉林	

企业改制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法定代表人：施忠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建筑装饰用石开采；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海洋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建筑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生产混凝土预制件；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

经营期限：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至

注册资本：101,80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651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651903A

原执照注册号：440101000094439

5、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多用途码头

SUNWARD 阳江山河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国水产广场建设有限公司：

我公司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 多用途码头(水工及地基处理工程)，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后，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上午 10 点，到我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地址：阳江市平冈镇平冈西街 260 号)。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阳江山河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最终报价金额：人民币壹亿壹仟捌佰万元整。

GZJG-A1-2019-04(3-3)

合同编号：

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 多用途
码头工程项目

施工合同文件

(副本)

二〇一九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阳江山河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 多用途码头工程，已接受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水工及地基处理施工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 (1) 项目名称：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 多用途码头工程项目。
- (2) 项目规模：本工程拟建设 1 个 3000 吨级多用途泊位（兼顾靠泊 5000 吨级船舶，结构按 10000 吨级预留），码头岸线长度 150m，直立式南护岸 502m，直立式北护岸 130m。其中码头采用重力式沉箱结构，码头高程+5.0m，码头前沿停泊水域设计底高程-6.90m，沉箱尺寸 9.85*9*11.7m。

(3) 建设地点：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区#J7 泊位码头。

(4) 工作内容：按本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施工图、有关资料、说明和涉及的标准、规范、工程量清单所涉及的内容。

2.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其他合同文件：_____ / _____。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4.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捌佰万元整（¥ 118000000）。

5.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国强

6.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竣工、交工验收质量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480 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过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当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阳江山河游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孙伟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黎波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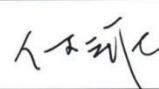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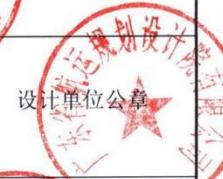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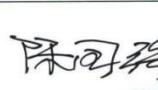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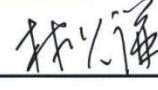
2019年2月25日

2019年1月25

交工验收证书

编号: GZJG-JGYS-01

2021年10月13日

工程 编号:	建设单位: 阳江山河游艇制造股份 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阳江港海陵湾港区吉树作业 区#J7 多用途码头工程
工程地点	阳江市平冈镇吉树村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5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3月1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7月7日	实际交工日期	2021年10月13日
合同总价	11800万元	实际总价	未结算
工程内容	本工程拟建设1个3000吨级多用途泊位(兼顾靠泊5000吨级船舶,结构按10000吨级预留),码头岸线长度150m,直立式南护岸502m,直立式北护岸444m。港池疏浚为码头前沿线往外350米及航道范围,面积约0.17平方千米(设计水深为-6.9米,由于码头结构预留1万吨级,实际水深按-7.1米预留)。		
质量鉴定	合格		
试车记录	/		
验收鉴定 意见	施工单位已按合同要求完成本单位工程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施工资料齐全,同意交工验收。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主管 	施工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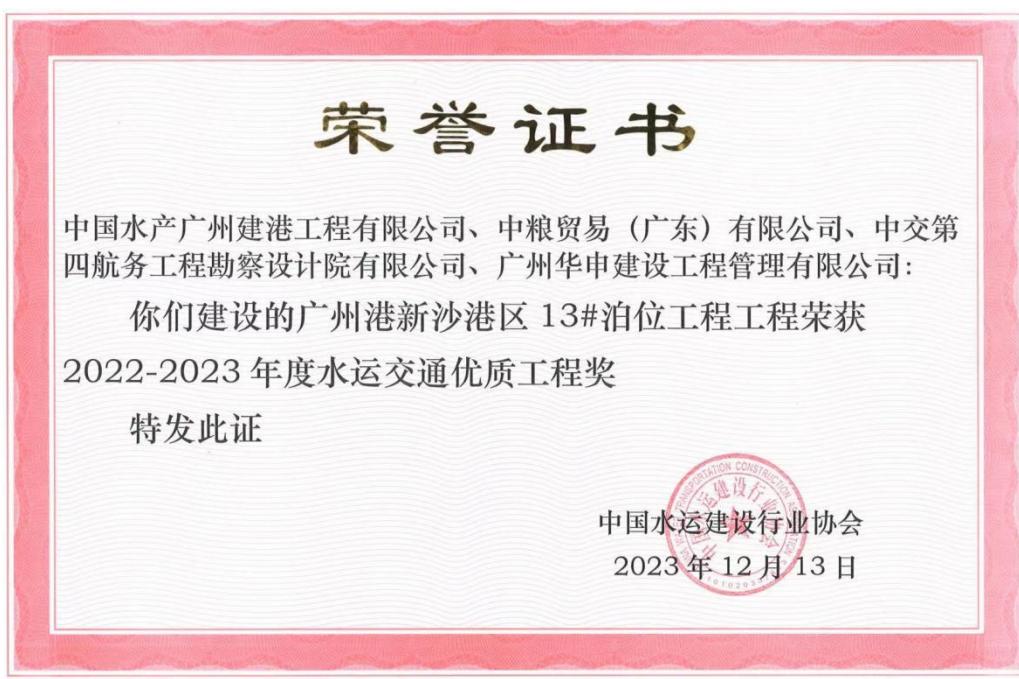
5、投标人业绩获奖情况

投标单位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码头；奖项名称：2022-2023年度水运交通优质工程奖；获奖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年12月13日；

2、项目名称：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水工部分)；主要内容：如沿海港口码头；奖项名称：茂名市2022年度“平安工地”；获奖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颁奖单位：茂名市交通运输局；获奖时间：2023年2月2日；

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水运交通优质工程奖



广州港新沙港区13#泊位工程施工合同

62356-A1-2017-01(5-2)

副 本

广州港新沙港区 13#泊位工程项目
(码头) 施工

施工合同

发包人：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明确双方责任、权利及义务,经双方协商签订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和用语均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规定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构成整个合同不可分割的整体且相互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下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 (1) 双方商定的补充协议或合同期内经双方签署的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书面协议、书面纪要和备忘录;
 - (2) 合同协议书;
 - (3) 双方签署的合同谈判备忘录;
 - (4) 合同附件;
 - (5) 合同条款;
 - (6) 中标通知书、招标书和投标书;
 - (7) 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
3.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贰亿伍仟肆佰玖拾捌万捌仟壹佰玖拾陆元 (¥25498.8196 万元), 费用组成见附件,除了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可以调整因素外,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4. 承包范围及工程规模

新建1个10万吨级粮食泊位(重力式沉箱码头,码头结构按靠泊10万吨级散货船设计),岸线总长302m。包括设计图中规定的各分部分项工程:疏浚工程(港池及码头基槽挖泥约162万立方米、水下凿岩约26万立方米)、导助航工程、水工工程(码头结构、北侧充填砂袋临时围堰长564米、西侧充填砂袋临时围堰长302米、纳泥区临时围堰、南护岸长562米)、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塑料排水板约340万米、真空联合堆载预压约17万平方米、强夯处理约0.36万平方米)以及码头前沿作业区45m范围内的所有配套工程(道路堆场、转换房和栈桥土建、电气、给排水消防环保、自动控制、通信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5. 工程开工、交工时间

开工时间：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2月28日，码头主体交工日期 2017年12月28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载明日期为准。

5. 质量等级：

按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规范要求进行验收，工程必须达到《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规定的合格等级。

6.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在工程施工全过程中贯彻质量保证、质量控制体系且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7.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对安全施工负全责。

8.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9.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工程经中间交接、交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合同总价款及保修金结清后合同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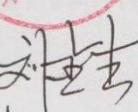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 10 份，双方各执 5 份，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中粮贸易（广东）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委托代理人：

或法定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17年1月20日

签字日期：2017年1月20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广州市小港路 124 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20-89036060

传真：

传真：020-8903675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22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珠支行

帐号：

帐号：44001430401050191880

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水工部分), 被授予: 茂名市2022年度“平安工地”



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水工部分) 施工合同

GZJG-JYA1-2021-07 (4-1)

副本

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DHMM-20025-PC-001

发包人: 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一、合同协议书

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以下简称“管廊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已接受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投标，本合同范围包括本工程水工建筑物、一般项目清单内容，不包括上部管架、管线等配套设施（详见合同附件 4）。附件 4 报价范围说明表中不在本合同价款内的关于管廊工程的其他需招标工程（以下简称“其他工程”），待管廊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后设计单位向发包人提交相应技术规格书及工程量清单后，由发包人另行招标，其他工程的施工总承包是否纳入到本合同范围双方进一步探讨合作方式后确定。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价格清单及其他投标文件；
- (7) 会议纪要和备忘录；
- (8) 发包人要求；
- (9) 承包人建议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管廊工程每公里单价封顶，暂按 4.0765 公里计算，最终按政府主管部门实际批复长度为准。本项目根据附件 8 技术协议中的方案确定签约合同含税（税率 9%）暂定总价：

如采用方案一（设计单位提出的 4 片箱梁方案），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贰佰伍拾万柒仟零陆拾肆元玖角捌分（¥382507064.98 元），除材料价差调整外，每公里封顶单价为：9383.22 万元，最终按主管部门实际批复的管廊工程长度进行结算。

如采用方案二（承包人提出的 5 片箱梁方案），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陆仟伍佰伍拾壹万零贰佰壹拾元叁角（¥365510210.30 元），除材料价差调整外，每公里封顶单价为：8966.28 万元，最终按主管部门实际批复的管廊工程长度进行结算。

4. 承包人项目经理：朱其恒。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地方或行业的规范和标准，以严者为准。

6. 承包人承诺按相关合同约定承担管廊工程的采购、施工、交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合同工期：合同生效且发包人向承包人交付可以开始准备工作（如承包人进行采购、箱梁预制、桩基施工准备等）的部分施工图之日（暂定 2021 年 3 月 15 日）起 16 个月，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完成本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移交发包人（详见附件 7，如影响施工关键路径的施工图提供滞后，工期相应顺延），自交工验收完成至竣工验收、工程正式投运，承包人继续根据发包人需要免费配合完成竣工验收的各项专项验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环保、职业卫生、消防和档案验收），最终满足工程正式投运需求。
9. 本协议书一式壹拾贰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签订地：广东省茂名市。

附件 1 履约保函格式

附件 2 建设工程廉洁协议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报价范围说明表、合同价款清单方案一和方案二

附件 5 保密协议书

附件 6 项目组织机构及关键人员配置

附件 7 工程施工总进度计划

附件 8 技术协议

附件 9 项目协调程序（暂定）

附件 10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清单

现场。发包人违约处理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承包人应将发包人已付款的资料、设备、材料及工程移交发包人，并在移交 30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结算申请，发包人应在 30 天内按实际结算并承担违约责任。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方式解决：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2021 年 1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31 日

6、拟投入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情况

投标人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1) 项目经理情况					
姓名	黄斌	大学毕业时间	2004年6月	职称	港口与航道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港口与航道工程注册一级建造师（粤1442015201531468）	任职单位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月份	2025年1月-6月
代表业绩	<p>沿海港口码头工程施工管理业绩（如有）：项目名称：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主要内容：本工程拟建1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和1个1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时间：2022年3月1日--2025年1月7日；人员岗位：项目经理；在本项目的任职时间：46个月。</p> <p>注：提供1项业绩，并标注人员在该业绩中担任的职务及任职时间长度。</p>				
(2) 项目副经理情况					
姓名	袁清荣	大学毕业时间	2002年7月	职称	港口与航道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粤高职证字第1800101045119号	任职单位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月份	2025年1月-6月
代表业绩	<p>沿海港口码头工程施工管理业绩（如有）：项目名称：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主要内容：建设一座100m×28m万吨级重力式沉箱码头和一条236m长直立式护岸。码头沉箱共12件，单件重约455t。；时间：2017年9月30日-2019年1月25日；人员岗位：项目技术负责人。</p> <p>注：提供1项业绩，并标注人员在该业绩中担任的职务。</p>				
(3) 技术负责人情况					
姓名	赖学裕	大学毕业时间	2003年7月	职称	港口与航道高级工程师
注册证书	粤高职证字第16001014767号	任职单位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月份	2025年1月-6月
代表业绩	<p>沿海港口码头工程施工管理业绩（如有）：项目名称：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主要内容：本工程建设客运泊位10个，维修泊位2个；时间：2017年9月20日-2020年10月21日；人员岗位：技术负责人。</p> <p>注：提供1项业绩，并标注人员在该业绩中担任的职务。</p>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证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28日
- 2025年09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黄斌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8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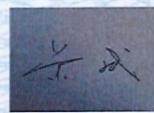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15201531468

聘用企业: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港口与航道工程(有效期: 2024-09-18至2027-09-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3.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5年12月25日



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黄斌

身份证号：441424198208270977

性 别：男

领 域：水运工程



岗位类型：项目负责人

受聘单位：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粤交安B15S00057

有效期至：2027年02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gd.safetyams.cn/cxpt>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173495

学生 黄斌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 八 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四年 六 月在本校

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长沙理工大学

二〇〇四年 六 月十八日

学校编号: 105361200405010790

鄂建龙



社保证明



验证码: 202506184918767674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黄斌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419820827097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52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40705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929	27003	2160.2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12-15。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929: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项目经理施工管理经验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项目经理黄斌(441424198208270977)于2004年7月—至今一直在我司从事施工管理工作。

其工作经历如下：

2004年7月-2006年7月在粤电惠来（靖海）一期工程港口防波堤、综合码头、护岸工程担任施工员。

2006年8月-2007年12月在洋浦三期水工工程担任分项技术负责人。

2008年3月-2010年2月在广东平海电厂煤码头及疏浚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10年6月--2012年6月在广东省储备粮东莞直属库内河码头及海港码头连接段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12年8月--2015年10月在厦门市丙洲岛综合整治二期工程（E标）II标段担任项目经理。

2016年11月-2019年10月在华能海门电厂10万吨级港池航道维护性疏浚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19年11月-2021年9月在福建海事局莆田兴化湾海事趸船浮码头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22年3月-2025年1月在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项目经理业绩港口码头工程施工管理团队任职经验

中标通知书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年9月14日 (报价日期) 所递交的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报价文件及 9月 28 日递交的《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询标澄清函》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572992723.2 元。

工期：18 个月 (总价合同签订日为工期起始日，包含设计及施工两个阶段)。

质量标准：设计要求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能顺利通过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颁布，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施工要求质量标准：符合《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 版) 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总负责人：张建鑫。

设计负责人：王小平。

施工负责人：黄斌。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三十 日内到 益海嘉里潮州项目办事处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邀请报价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小平 (签字)
2020 年 9 月 30 日

GZJG-JYA1-2021-04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

(配送基地) 项目工程总承包

总价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全称）：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

承包人2（全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工程总承包总价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

承包人1（全称）：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

承包人2（全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鉴于承包人明确知悉本合同项目为工程总承包合同，发包的工程包括设计、施工及部分采购，承包人最终应交付符合发包人使用需求的工程成果；又鉴于，本合同项目由承包人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承包人牵头单位，简称承包人1）、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成员单位，简称承包人2）组成联合体进行报价并最终确定总价承包合同项目，因此二承包人应对工程总承包项目整体承担连带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2. 工程情况：项目位于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西侧为大唐潮州三百门电厂煤码头。本工程拟建1个7万吨级通用泊位和1个1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及521m防波堤等配套设施，泊位总长度448m。码头设计通过能力为散粮456万吨/年、食用油87万吨/年、件杂货61万吨/年。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设计施工总承包范围：

（1）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以及设计的审查等相关手续的办理，设计需符合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相关的建设内容、功能规模、技术标准、装卸工艺要求等，具体设计分界见下表1。

表1 设计分界表

承包人设计范围	发包方另行委托第三方设计范围
工程总平面布置、码头泊位〔7万吨级通用泊位（1#泊位）泊位长278m，码头前沿水深-15.8m。1万吨级通用泊位（2#泊位）泊位长170m（结构按靠泊3万吨级船舶设计），2#泊位码头前沿水深-13.3m〕、引桥泊位（引桥长163.8m，宽27m~29m，其中	办公楼及筒仓、平房仓、油罐区的土建、水电、消防等相应配套设施。排水沟。

部分长度按靠泊5000t船舶设计, 满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防波堤、护岸、陆域形成、地基处理(陆域形成后港区道路及所有辅助设备的地基处理含在本设计范围内, 不包含预留堆场的地基处理)、港区绿化、道路堆场、港池及航道疏浚、给排水、消防、环保、控制、采暖、通风、供电照明、通信、导助航设施、辅助建筑配套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车间、工具材料库及候工房、SS1变电所、SS2变电所、供水调节站(含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污水处理站、码头至粮仓工作楼段的皮带机栈桥、闸口、含油污水处理站、门卫室及地磅房、围网、固废物暂存库、临时件杂货棚、1#地磅及地磅房、2#地磅及地磅房、船舶污染物收集池〕、码头岸电、水电管网的土建部分、安全、劳动卫生、节能。	
散粮码头的装卸工艺、码头前沿至工作楼段水平输送工艺, 设计分界点在工作楼(由业主另行委托设计院设计)皮带机下料口处;	分界点后的筒仓、平房仓装卸工艺;
食用油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油罐区段(不含油罐区)水平输送工艺, 设计分界点在油罐区油罐管线与码头装卸油管线的接口处;	分界点后的食用油罐区工艺;
玉米、粮油制品的装船工艺、平房仓(不含)至码头前沿水平运输工艺作业;	分界点后的筒仓、平房仓装卸工艺;
件杂货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港区堆场水平运输工艺和港区堆场工艺;	
件杂货的装卸船工艺、码头前沿至港区堆场水平运输工艺和港区堆场工艺;	

(2) 设计范围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1 座 7 万吨级散粮通用码头、1 座 1 万吨级粮油散货码头(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预留)、防波堤 521m、护岸、陆域形成、道路、港池及航道疏浚、辅助建筑配套设施施工; 具体施工分界见下表 2

表 2 施工分界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分界	备注
1	1#泊位(7 万吨级通用泊位, 泊位长 278m, 码头前沿水深 -15.8m)、2#泊位[1 万吨级通用泊位, 泊位长 170m(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设计), 2#泊位码头前沿水深 -13.3m]、防波堤、护岸、港池及航道疏浚、陆域形成、引桥泊位(引桥长 163.8m, 宽 27m~29m, 其中部分长度按靠泊 5000t 船舶设计, 满	全部由承包方负责	2#泊位 55m 范围内铺面按道路铺面结构施工。陆域形成后港区道路及所有辅助设备的地基处理含在本次施工范围内, 不包含预留堆场的地基处理。包含抛泥区申请手续和抛泥费用。

	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导助航设施、地基处理(预留堆场除外的地基处理)、港区绿化、导助航设施		
2	道路	道路全部由承包方负责	
3	水电、消防、通信管网	设计范围内的水电、消防、通信管网的土建部分全部由承包方负责,水电、消防、通信设施的采购及安装由发包方负责	
4	辅助建筑设施:污水处理站、维修车间、工具材料库及候工房、SS1变电所、SS2变电所、供水调节站(含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地磅、含油污水处理站、船舶污染物收集池、固废物暂存库、皮带机栈桥、闸口、门卫室及地磅房、围网、临时件杂货棚、1#地磅及地磅房、2#地磅及地磅房	设计范围内的辅助建筑设施的土建部分全部由承包方负责,建筑内设备的采购及安装由发包方负责	

(3) 设计施工总承包内容包括报价文件、投标文件(包含工程量清单、承包人建议书、承包人实施计划)及询标澄清函,如有变动,以后续签订的总价包干补充协议为准。

(4) 设计施工总承包实施管理过程中包含但不限于设计施工总承包各阶段的审查、审批、外协谈判等的相关手续办理及必要的安全评估和检查、竣工试验、竣工图的审核、联合试运行、交工、竣工验收、整体移交、档案移交及保修服务等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总价合同签订日为工期起始日,包含设计及施工两个阶段)。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工期:总价合同签订后9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应向邀请报价人提交满足工程施工设计深度要求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包含设计文件审查后的修改和补充,不含发包人内部审批时间)。

三、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及相关补充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询标澄清函及其附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要求
- (7) 图纸(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后的施工图);

- (8) 承包人建议书（不包括上述第 8 项）
- (9) 承包人实施计划
- (10)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由工程造价咨询机构编制并经承包人核对确认）；
- (11) 合同履行中，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12) 本项目邀请报价文件（除上述文件以外的部分）；
- (13) 报价文件及其附件（除上述文件以外的部分）。
- (14) 联合体协议书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同一类文件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按合同组成文件形成日期后者优先解释。

不同类文件中关于【工程的价格和变更、工期、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和保修、违约责任】等内容，以对承包人要求更严格的条款为准。

四、签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伍亿柒仟贰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贰角（¥572992723.20 元）
不含税价格：人民币伍亿贰仟伍佰玖拾肆万壹仟零肆拾柒元柒角陆分（¥525941047.76 元）。本合同价为暂估合同价，是本项目合同及结算的最高限价，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不得超过本合同价。

(1)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及项目管理费固定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10000000.0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玖佰肆拾叁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9433962.26 元）。增值税税金：人民币伍拾陆万陆仟零叁拾柒元柒角肆分（¥566037.74 元）。税率 6%。

(2) 本项目施工费金额暂估为人民币伍亿陆仟贰佰玖拾玖万贰仟柒佰贰拾叁元贰角（¥562992723.2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伍亿壹仟陆佰伍拾元柒仟零捌拾伍元伍角（¥516507085.50 元）。增值税税金：人民币肆仟陆佰肆拾捌元伍仟陆佰叁拾柒元柒角（¥46485637.70 元）。税率 9%。

承包人应在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批准施工图后的四十五天内完成与发包人聘请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确认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金额并签订总价包干的补充协议（以下简称“闭口补充协议”）以明确最终签约合同价。如有争议，以第三方咨询公司的意见为准。

总价包干补充协议中的施工费按如下原则确认：

(1) 方法一、根据审查完成后的施工图重新计量，单价参照原报价清单，清单中没有的单价参考政府及水运行业相关标准编制，下浮率参考原报价下浮率，措施费、规费率参照原报价，审核后的金额不超过本合同暂估总金额；方法二、依据政府及水运相关行业标准，在审图完成的施工图基础上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需通过政府相关部门审核及备案），最小下浮率暂定为 10%，如后续颁布与新定额相应的配套人工调差文件，根据市场价格另行议价，议价后的价格不得高于标准预算金额最小下浮率 10% 的价格。两者取小值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并作为该合同的组成部分。

(2) 政府及水运相关行业标准参考《水运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JTS271-2008）、《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相应配套的 2018 版《沿海港口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规定》、《沿海港口水工建筑工程定额》、《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 年）》、《广东省工程造价信息价》潮州市报价期月份发布的材料价格。

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政策发生变化，双方按照原不含税金额及新的税率重新计算并调整价税合计金额，双方均同意自新政策实施之日起价税合计金额按调整后的金额执行。

五、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建鑫；设计负责人：王小平；施工负责人：黄斌（身份证号：441424198208270977）。

六、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设计规范要求，能顺利通过初步设计及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

施工要求质量标准：符合《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_257-2008 版）合格标准及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合同履行期间，若上述标准或规范有修改或重新颁布，承包人应遵照执行。

承包人需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在台风季节来临前，形成良好的掩护条件，若因承包人施工组织方案、施工工艺及施工进度不合理造成工程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七、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八、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九、本协议书一式玖份，合同三方各执叁份。

十、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十二、双方签署的《反商业贿赂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双方应遵照执行。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2 月 4 日

承包人 1：（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2 月 23 日

承包人 2：（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2 月 23 日

联合体协议书

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报价。现就联合体报价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报价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邀请报价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报价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设计、EPC施工总承包管理、施工配合服务等工作，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负责采购、施工及与施工相关工作。联合体成员违约时，牵头人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邀请报价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卞桂斌（签字）

成员一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卞桂斌（签字）

2020年6月2日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1#泊位码头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p>1、新建 1#泊位为 7 万吨级通用泊位，泊位长 278m，宽度 29m，码头设计顶高程 9.2m、码头前沿水深-15.8m，突堤式布置，其中 1#泊位高桩码头段长 117.5m，采用高桩梁板结构型式，桩基础为 $\Phi 1200$PHC 桩（最大桩长 48m，共 116 根），上部结构现浇横梁+预制安装纵梁（部分为现浇）+叠合板；1#泊位重力式码头段长 160.5m，采用重力墩式沉箱+预应力 T 梁（砼胸墙）+现浇面板结构型式，单个沉箱重 3899 吨，沉箱尺寸为 27.85m×14.9m×21m，共预制安装 5 个沉箱。</p> <p>2、新建引桥泊位长 163.8m、宽 27~29m，按靠泊 5000 吨船舶设计，满足码头设备装卸使用功能。引桥泊位采用高桩梁板结构，桩基础采用 $\Phi 1000$ 灌注桩（最大桩长 36.5m，共 74 根），引桥上部结构现浇横梁+安装预应力 T 梁+现浇面板。</p>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 1#泊位码头工程 9241.05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1#泊位疏浚、2#泊位疏浚、港池疏浚及航道疏浚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7万吨级进港航道及港池疏浚工程，本工程为基建性疏浚工程，包括进港航道、1#泊位、2#泊位及港池疏浚工程，疏浚总面积 62.383 万 m ² ，疏浚总工程量为 533.09 万 m ³ ，含炸礁工程量约 3 万 m ³ 。1#泊位停泊水域设计底高程-15.8m，2#泊位停泊水域设计底高程-13.3m，港池设计底高程-14.6m，航道设计底宽 150m，长约 1.49km，设计底标高为-14.6m。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疏浚工程 14444.23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4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2 月 9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疏浚与吹填工程施工规范》（JTS207-2012）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p>本设备安装工程主要包括供电照明管道、室外弱电管道、室外通信管道、室外给水、雨污及消防管道工程。</p> <p>水管道共开挖、换填、安装供电照明管道 11721.61 米、室外弱电管道 4903.74 米、室外通信管道 6204.93 米；室外给水采用 DN200、DN300 管道，长 2100.12 米；污水排水管道采用 DN300，长 2064.39 米，雨水排水管道采用 DN400~DN1000 管道，长 3 679.67 米；开挖、换填消防管道 2712.50 米。</p>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设备安装工程 729.70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p>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p>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马小丹	马小丹	吴伟峰

表 C. 0. 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道路与堆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p>项目后方陆域总面积 15.26 万 m², 主要布置堆场区及生产生活辅建区。道路堆场工程 10.84 万 m² 包括件杂货堆场、堆场内道路、生产生活辅建区内道路、高杆灯 8 座、排水明沟 354 米及各类地下管井 434 座。</p> <p>总铺面面积 11.11 万 m², 铺面类型有: ①港区道路、件杂货堆场、护岸后方等采用 C50 高强联锁块铺面; ②件杂货篷、维修车间、办公楼等建筑四周采用碎石垫层+水稳铺面; ③闸口至 2#泊位码头后方采用 28cm 厚 C40 混凝土道路; ④2#泊位码头后方采用 40cm 厚 C40 混凝土道路。</p>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 其中道路堆场工程 1988.43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 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 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 等规范标准的规定, 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王利军	王利军	王利军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导助航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工程导助航设施工程主要包括调整大唐电厂主航道 1 座灯浮标的位置，另在进港支航道设置灯浮标 5 座，回旋区设置灯浮标 1 座，防波堤外端、1# 泊位南端头和 2# 泊位西端头各新建 1 座灯桩。其中：防波堤堤头灯桩为高度 10m，采用直径 1.2m 的钢管灯桩，1 号泊位灯桩、2 号泊位灯桩均采用直径 1.0m、高度 10m 的玻璃钢灯桩，所有灯桩均采用 150LED 航标灯，射程 5 海里；支航道采用 HF3.0-D1 钢制浮标，回旋区采用 HF2.4-D1 钢制浮标，安装 LED+ 太阳能电源一体化航标灯，灯光射程 3NM。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导助航设施工程 148.98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交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海区航标效能验收规范》(JT/T 759-2009) 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 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单位工程陆域回填面积约 15.26 万 m ² ，回填总方量 134.11 万 m ³ 。场地地基处理强夯采用 5000KN.m 夯击能，点夯两遍，强夯处理面积 81825m ² ；普夯采用 1000KN.m 夯击能，普夯一遍，普夯处理面积同强夯；场地地基处理分层碾压面积 23063 m ² 。碾压密实面积 103405 m ² 。场地平整至地基处理交工面标高为+7.1m，预留发展用地交工面标高为+7.5m。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陆域形成及地基处理工程 4219.37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2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用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护岸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护岸工程按允许部分越浪设计，总长为 709.8m，其中西护岸 209.4m、南护岸 442.0m、东护岸 58.6m，均为新建护岸，均采用斜坡式结构型式，护岸抛石基础最大厚度和最大抛石水深为 8m，护岸上部结构采用 L 型混凝土挡墙、挡墙高 5.4m。西护岸、南护岸采用 8 吨扭王字块护面，东护岸采用 15 吨扭王字块护面。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护岸工程 5391.19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1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防波堤与护岸施工规范》（JTS208-2020）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项目安全负责人
	王海平	吴国平	罗伟峰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 项目——防波堤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新建防波堤总长度 521m, 其中堤身结构长 471m、堤头结构长 50m。采用抛石斜坡式结构, 堤身段采用 20t 扭王字块护面, 堤头段采用 26t 扭王字块护面。最大水深 10.3m。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 防波堤工 程造价 7614.64 万元	实际开工日 期	2022 年 3 月 9 日
申请交工 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26 日	同意交工日 期	2023 年 11 月 29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完成工程内容, 未发生施工质量和 安全生产事故, 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 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 《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防波堤与护岸施工规 范》(JTS 208-2020) 等规范标准要求, 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工程 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交工验收。		
存在问题 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2#泊位码头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新建 2#泊位为 1 万吨级通用泊位（结构按靠泊 3 万吨级船舶设计），顺岸式布置，码头泊位长 170m，码头面设计高程 7.80m、码头前沿设计底高程 -13.3m。采用标准重力式沉箱结构，单个沉箱重 2066 吨，沉箱尺寸为 21.4m × 15.2m × 15.45m，共预制沉箱 9883.79m ³ 、安装沉箱 12 件。主要包括：基床抛石夯实、沉箱预制安装、沉箱内回填、箱后回填及混合倒滤层填筑、现浇卸荷板、现浇胸墙和管沟、墙后回填、后轨道梁立柱及后轨道梁现浇、栏板护底、钢轨安装、码头附属设施安装等。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2#泊位码头工程 10286.46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0 日
申请交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26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和《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 257-2008）等规范标准要求，验收程序符合相关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安全负责人		

表 C.0.1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交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潮州港金狮湾港区潮州亚太燃油仓储有限公司公共通用码头（配送基地）项目 ——附属设施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柘林镇东部		
工程内容	本工程附属设施工程包括：1、新建 2 个 1250m ³ 消防水罐，罐体高 13.2 米，直径 12.5 米，基础采用桩基承台形式，每个水罐有φ800 灌注桩 11 根，共 22 根。2、新建皮带机栈桥 426.36 米，建筑高度 5.5 米，采用混凝土框架+钢桁架的结构形式。钢桁架采用 Q355B 钢材，总重 146t。3、新建围网 1446.7 米，雨水蓄水池 2 个，污水收集池 4 个，化粪池 3 个，隔油池 1 个。管廊架设计部分由业主另行委托。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总价 57299.27 万元，其中附 属设施工程 801.61 万元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申请交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意交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7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要求完成工程内容，未发生施工质量和安 全生产事故，未违反相关强制性条文规定，工程质量满足设计文件要求和《水 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等规范标准的规定，验收程序符合相关 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合格，同意交工。		
存在问题 及处理意见	无		
项目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勘察单位	单位负责人	勘察负责人	项目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单位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	监理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安全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证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袁清荣 性别 男, 一九七三年

五月十日生, 于一九九九年九月

至二〇〇二年七月在本校(院)

经济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科 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谭泽中

学校(院): 广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

二〇〇二年七月十五日

批准文号: 教育部(84)教计字090号

注册号: 508615200206005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 202506184978272520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袁清荣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142519730510169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5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204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929	22329	1786.3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12-15。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929: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网办业务专用章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项目经理施工管理经验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项目经理袁清荣(441425197305101691)于1996年7月--至今一直在我司从事施工管理工作。

其工作经历如下：

2003年5月-2004年7月在阳江港五万吨级粮食码头工程担任质量负责人。

2004年7月-2006年7月在粤电惠来(靖海)一期工程港口防波堤、综合码头、护岸工程担任质量负责人。

2006年8月-2007年12月在洋浦三期水工工程担任质量负责人。

2008年3月-2010年2月在广东平海电厂煤码头及疏浚工程担任施工质量负责人。

2010年6月--2012年6月在广东省储备粮东莞直属库内河码头及海港码头连接段工程担任施工技术负责人。

2012年8月--2015年10月在厦门市丙洲岛综合整治二期工程(E标)II标段担任分项项目经理。

2017年9月-2019年1月在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工程担任技术负责人。

2019年11月-2022年9月在阳江LNG调峰储气库项目陆域形成工程施工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22年10月-2024年12月在连江县马鼻玉井二级渔港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茂建(施)招字 [2017] 30 号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的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施工, 工程建设地点位于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东三十一小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于 2017 年 08 月 30 日在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及中标公示, 并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交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 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基本情况如下:

一、中标价: 人民币贰仟捌佰柒拾陆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
(¥28768888.88 元)

二、建设规模: 新建一座 100×28m 万吨级重力式沉箱码头; 新建一条护岸 263.2m, 后方场地海砂回填及新建堆场, 水域疏浚以及供电照明、给排水、消防工程、环保设施等。具体按海军南海工程设计院 2013 年 4 月及 2013 年 5 月设计的全套施工图纸所包括的内容。

三、工期: 10 个月。

四、工程质量: 按《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 JTS257-2008》验收及茂名市交通质量监督站的评定达到合格为准。

五、项目负责人: 张远东, 证书号: 粤 144131423932。

请你方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 30 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依法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7 年 9 月 8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7 年 9 月 8 日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7 年 9 月 8 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十份,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 招标人九份。

2016-A1-2017-24(4-3)

副 本

合同编号: MMZY/ZH201701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等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东三十一小区

工程内容: 新建一座 100m×28m 万吨级重力式沉箱码头；新建一条护岸 263.2m，后方场地海砂回填及新建堆场，水域疏浚以及供电照明、给排水、消防工程、环保设施等。具体按海军南海工程设计院 2013 年 4 月及 2013 年 5 月设计的全套施工图纸所包括的内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施工招标文件及全套设计施工图纸内容所确定的工程。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按设计施工图及施工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文件规定内容包干。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 具体以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工程师签署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时间:

合同工期: 10 个月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按《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 JTS257-2008》验收及茂名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的评定达到合格为准。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人民币 贰仟捌佰柒拾陆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

(小写): ¥28768888.88 元，此合同价为含税包干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图纸

(6) 中标通知书

(7) 投标书及其附件

(8) 工程量清单

(9)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2、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9月25日。

2、合同订立地点：茂名市电白区

3、本合同双方约定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书正本贰份，副本捌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日期：2017年9月25日

单位住所：茂名市电白区南海街道东31小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茂名茂港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91440904668200264C

账号：2016082219200078329

邮政编码：525027

电话：(0668) 3967000

传真：(0668) 2622318

承包人：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日期：2017年9月25日

单位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账号：4400143040105019

邮政编码：510220

电话：020-89036500

传真：020-89036756

工程交工验收证书

2019年3月13日

工程名称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工程设计院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航鑫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13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7年9月3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1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19年1月25日
合同总价	2876.88万元	实际总价	/
工程内容	已完成合同所有施工内容。建设一座100m×28m万吨级重力式沉箱码头和一条236m长直立式护岸。码头沉箱共12件，单件重约455t。主要施工内容包括：基槽（港池）挖泥、基床施工、沉箱预制、沉箱安装，箱内回填砂（碎石）、现浇卸荷板、现浇胸墙、码头附属设施、后方堆场2.3万平方米、供排水、消防、供电照明等内容。		
质量鉴定	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质量满足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S257-2008）合格要求。		
验收鉴定意见	完成全部合同及经签证增加工程内容，满足使用要求，同意交工。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主管	项目负责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广东航鑫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公章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茂名市交通运输局 监督单位公章

证 明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吨级码头扩建工程，由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工程中标价为贰仟捌佰柒拾陆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28768888.88元）。该工程于2019年3月13日通过交工验收，质量合格。

承建单位在该工程的项目经理由张远东同志担任，项目副经理由阮宾明同志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由袁清荣同志担任。

特此证明

茂名市正源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2月26日

企业改制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法定代表人：施忠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建筑装饰用石开采；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海洋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建筑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生产混凝土预制件；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

经营期限：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至

注册资本：101,80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651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651903A
原执照注册号：440101000094439

技术负责人







验证码: 202506185049911183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赖学裕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0105197610195716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59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204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929	15068	1205.4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型码进行核查, 本条型码有效期至2025-12-15。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929: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 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经验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技术负责人赖学裕(440105197610195716)于1999年7月--至今一直在我司从事施工管理工作。

其工作经历如下：

2003年5月-2004年7月在阳江港五万吨级粮食码头工程担任施工施工员。

2004年7月-2006年7月在粤电惠来(靖海)一期工程港口防波堤、综合码头、护岸工程担任分项技术负责人。

2006年8月-2007年12月在洋浦三期水工工程担任质量负责人。

2008年3月-2010年2月在广东平海电厂煤码头及疏浚工程担任施工分项技术负责人。

2010年6月--2012年6月在广东省储备粮东莞直属库内河码头及海港码头连接段工程担任施工分项技术负责人。

2012年8月--2015年10月在厦门市丙洲岛综合整治二期工程(E标)II标段担任技术负责人。

2017年9月-2020年10月在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工程担任技术负责人。

2020年11月-2021年2月在福建海事局莆田兴化湾海事趸船浮码头工程担任分项技术负责人。

2021年5月-2023年4月在茂名港吉达港区东作业区管廊一期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2024年1月-2024年12月在日照港岚山港区北作业区一期改建工程-港池疏浚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特此证明！



技术负责人港口码头工程施工管理团队任职经验

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的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招标申请号2017413223。我单位委托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招标，经2017年06月29日评标会评定，我单位同意由贵公司中标，请贵公司在2017年08月09日前与我单位接洽签订合同，特此通知。

工程名称	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			建设单位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马鞍岛东五围							
建设规模	/ (/)	结构类型	/	幢数	/	结构层数	/	
招标部分 工程规模	建设用地规模共计574亩，其中近期开发125.46亩。拟建码头港口岸线使用范围为马鞍岛东五围，距横四涌口约40m，共建设12个泊位，其中客运泊位10个，维修泊位2个。拟建的10个客运泊位中，8个为港澳线泊位，2个为国内线泊位。码头占用岸线长度400m，共形成岸线约625m。							
承包形式	按照投标时的综合单价及取费计算，工程量按实际完成数量调整，定额直接费不再计算1.03的扩大系数。概算中没有的项目按照中介预算×（1-下浮率）计算，下浮率=投标报价/投标上限价。							
工程内容	本次招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疏浚工程、港池的水工工程（含防波堤、突堤及接岸）、陆域形成及围堰、装卸工艺等。以招标人提供的初步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的相关内容为准。							
中 标 价	大写：贰亿零肆佰肆拾叁万壹仟陆佰陆拾壹元整 小写： ￥204,431,661.00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完工时间	608个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					
备 注	文明施工达到合格文明工地标准。							

本通知书一式陆份：建设单位1份，建设单位主管部门1份，中标单位1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份，招标代理1份，市交通局1份。

建设单位：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招标代理：湖南智埔建设有限公司（公章）

2017年07月10日

合同协议书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第一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 。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内容：疏浚工程、港池的水工工程（含防波堤、突堤及接岸）、陆域形成及围堰、装卸工艺等。以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图纸及工程概算的相关内容为准。
4.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亿零肆佰肆拾叁万壹仟陆佰陆拾壹元 元（¥ 204431661.00 元）。
5.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工期为 608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17年 10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5 月 3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的书面开工令为准。
9. 本合同正本 两 份，双方各执 一 份，副本 八 份，双方各执 四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编号: 91442000MA4UJA2D1Q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市分行

银行账号: 44050178035200000050

日 期: 2017 年 8 月 8 日

纳税编号: 914401190651903A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海珠支行

银行账号: 440014304010501918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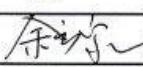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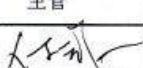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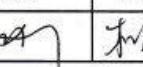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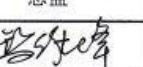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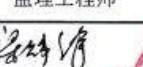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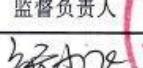
日 期: 2017 年 月 日

交工验收证书

表A.0.1—24

监A—24
编号: 001

2020年10月21日

工程编号 ZSKY(JG)-001	建设单位: 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山港马鞍港区新客运码头工程(第一标段)
工程地点	中山市翠亨新区马鞍岛东五围	
合同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17年9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19年5月31日	实际交工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合同总价	204431661.00元	实际总价 待结算
工程内容	<p>本工程包括陆域形成及围堰、疏浚工程、水工主体工程(防波堤、突堤、接岸)、浮标工程、灯桩工程、防洪堤衔接段工程、道路堆场工程、附属工程。</p> <p>本工程占用岸线长度400m, 共形成岸线约625m。顺岸布置1个挖入式港池, 码头前沿停泊水域底标高为-4.2m, 回旋水域和进出港航道底标高为-5.0m, 疏浚总方量97.51万m³。在通过设置岛式防波堤(长174m, 宽10m)、突堤式防波堤(长70m, 宽10m)和防波堤接岸(长132.4m, 宽10m)形成的一个有掩水域内, 布置5座两侧靠泊的突堤客运船码头, 每段长度为52.4m、宽度为16m。突堤通过L型平面布局的接岸高桩平台(总长556.2m, 宽20.5m)和抛石斜坡式护岸与后方陆域的连接, 其中南侧平台前沿布置为2个维修泊位。护岸前后进行23606m²面积的水泥土搅拌桩复合地基处理, 后方陆域道路堆场采用高强联锁块铺面结构, 面积为10097m²。本工程的防波堤为“防波堤+直立式防波堤(不越浪设计)”结构、突堤码头采用高桩梁板结构、接岸为“高桩梁板+斜坡式护岸”组合结构, 桩基采用壁厚130mm、直径800mm的B型PHC桩, 最大单根桩长53m, 沉桩总量896根, 合计36434米; 上部结构为预制、现浇叠合式面板, 现浇上下横梁、预制纵梁组成的梁板式结构。防波堤总长度376.4米, 泊位总长度665.7米, 接岸结构总长556.2米。</p>	
质量鉴定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试车记录	/	
验收鉴定意见	经检查, 本工程质量符合《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JTJS257-2008)的合格标准及设计要求, 同意交工验收。	
建设单位	主管 	代表  建设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主管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主管 	施工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 	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公章 
监督单位	主管 	监督负责人  监督单位公章 

企业改制通知书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公司：

你公司(企业)已于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经我局核准改制为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登记事项如下：

改制后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住所)：广州市海珠区小港路124号

法定代表人：施忠

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建筑装饰用石开采；内贸普通货物运输；港澳航线货物运输；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水利和内河港口工程建筑；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海洋工程建筑；港口及航运设施建筑工程；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生产混凝土预制件；水运工程设计服务；建材、装饰材料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房地产开发经营；

经营期限：一九八七年四月十日 至

注册资本：101,800.0000(万元)

股东出资明细：

姓名	出资额(万元)	比例(%)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1,800.0000	100.0000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四日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6519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651903A

原执照注册号：440101000094439

7、拟派投入其他项目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承诺函

致：深圳市盐田东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若我方有幸中标，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信息表》配置本项目团队成员，且附表中的人员均为本单位自有人员。

我方承诺拟投入项目管理团队各岗位人员、职称（含资格）、项目管理经验满足要求且人数 ≥ 17 人。

承诺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时间： 2025 年 6 月 20 日

附表: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不含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信息表

投标人名称：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 称）证书	证书专业	施工管理经验（年）	备注
1	陈广孟	安全负责人	粤交安C18S01553	港口与航道工程	3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	杨文志	质量负责人	粤高职证字第1800101045121号	港口与航道工程高级工程师	3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	王麒谋	安全工程师（1）	粤交安C23S07860	港口与航道工程	3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4	黄一峰	安全工程师（2）	粤交安C13S71163	港口与航道工程	14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5	杨佰彪	质量工程师（1）	粤中职证字第1700103013680号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	35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6	阮宾明	质量工程师（2）	粤中职证字第1700103013677号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	18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	刘娟	造价工程师	建[造]14440011889	安装程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8	李许健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1）	1900103050574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	13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9	雷青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2）	1900103050577	港口与航道工程师	3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0	刘胜军	电气工程师	021401115633	电气自动化	15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1	罗晓兵	测量工程师	粤中职证字第09001102529448号	工程测量	18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2	方俊凯	施工员（1）	1900103050590	港口与航道工程	2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3	张恒	施工员（2）	0441810494418003203	港口与航道工程	1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4	洪秋生	施工员（3）	1900103050579	港口与航道工程	30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5	吴夤渊	施工员（4）	粤中职证字第1700103013672号	港口与航道工程	29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6	李嘉豪	资料员（1）	2300103185892	港口与航道工程	11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7	林岚	劳资专管员或劳务员（1）	0441611394416002822	港口与航道工程	23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注：投标人只需提供拟派人员名单的承诺函，无需提供人员的资格证书、业绩经验、社保证明等证明资料。

8、拟投入机械设备承诺函

致: 深圳市盐田东港区码头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若我方有幸中标, 我方承诺按照附表《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配置本项目
机械设备。

承诺人: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时间: 2025 年 6 月 20 日



附表:

拟投入机械设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中国水产广州建港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品牌	型号 规格	备注
1	抓斗挖泥船	1	中国	8m ³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2	起重船	1	中国	100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3	半潜驳	1	中国	450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4	皮带船	1	中国	100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5	泥驳	1	中国	1500m ³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6	履带吊	1	中国	8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7	抛石船	1	中国	100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8	整平船	1	中国	1000t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9	打夯船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0	平板驳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1	推土机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2	压路机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3	自卸汽车	8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4	混凝土泵车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5	铲车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6	柴油发电机	1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7	电焊机	2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8	钢筋加工设备(套)	2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19	模板加工设备(套)	2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20	汽车吊	2	中国	/	满足招标文件及工程要求

注: 投标人只需提供拟投入设备的承诺函, 无需提供设备的相关证明资料。